

江苏大学附属医院

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DFY02XX2025001020

招标编号：JSHC-2025080647A2

甲 方：江苏大学附属医院

乙 方：江苏讯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南京市江宁区胜利路 99 号名家科技大厦 A 座 14 层 1401-1403 室

联 系 电 话：15252982103

法 定 代 表 人：张陆陆

职 务：总经理



项目名称：信息安全三级等保测评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认真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达成如下条款：

一、标的(服务)

1.工作范围：乙方根据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甲方提供信息安全三级等保测评相关服务。根据甲方招标要求及乙方中标承诺，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项目见合同附件一。



审规范以及满足安全等级保护三级以上标准。

3.期限：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

二、价款及支付

1、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小写）¥160000.00。每年的服务费是 160000.00 元，前述总价款对应本项目服务期限。

2、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相关内容以及标准等，均由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制订和执行）。

3、价款支付方式及时限：在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相对应的测评报告并完成验收后，向乙方支付当年度总金额 100 %，即（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小写）¥160000.00；如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扣除本考核期的服务费用，并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4、本合同总价款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所应获得的价格，乙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甲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5、除非双方另行约定，本合同总价款已经包含所有完成项目所需要的材料、人工费及销售、使用、服务、增值或类似的税项。

6、甲方支付前述款项的前提至少还包括乙方无任何存量的违约行为。

三、服务方式

1. 电话方式：乙方接到甲方技术支持请求或故障报告后，立即以电话方式帮助甲方，指导甲方解决问题，电话支持 7*24 小时服务。需提供乙方具体负责人的联系方式。

2. 远程连接服务：乙方技术人员在甲方授权后，可通过远程连接进入甲方系统帮助甲方解决问题。

3. 现场服务：乙方通过电话或者远程连接服务无法快速解决问题的情况下，需要对问题作初步了解和分析后，派出专业工程师在 2 个工作日内排除故障。如乙方在两个工作日内无法解决，需在两日内向甲方提出详细解决方案及日程安排，交给甲方确认。

4. 预防性维护服务：包括现场巡检、调整优化。预防性维护及检测的事件应在不影响甲方软



件系统使用的情况下与甲方协商，巡检次数按照每年不少于两次。

5. 每天 8 小时 (8:00-12:00 , 13:00-17:00) , 每周 5 天提供解决一般问题的技术支持, 以驻场、电话、电子邮件、传真、远程登录等方式及时做出解答 ;

6. 每天 24 小时, 每周 7 天提供业务严重影响的紧急问题的技术支持, 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远程登录等方式及时做出解答, 在上述方式无法解决问题时, 将提供现场支持, 协助甲方及时排除故障。

7. 其他服务方式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四、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有专人负责与乙方进行及时的联络并监督、协调软件维护及服务情况。

(2) 甲方负责人应拥有必要的专业技术知识, 定期与乙方代表洽谈、联络、沟通。

(3) 甲方按时提供有效准确的必要资料, 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各阶段验收, 协调甲方内部关系。

(4) 当系统发生故障时, 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同时简要说明故障情况。当乙方来人时, 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为乙方提供进入现场的便利。

2.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针对本合同产品系统功能范围内的软件程序, 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2) 乙方应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格的维保服务及必要的维护培训。

(3)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 数据字典, 系统修改等说明文档。

(4) 乙方维保工作需要遵循信息安全原则, 规范操作, 严格控制对数据库的失误操作, 严禁软件留后门, 带入病毒等危险行为。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的法律法规, 如果由于乙方不规范操作导致任何网络信息安全隐患和数据泄密事件, 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和处罚。

(5) 如发生知识产权纠纷, 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6) 乙方需在本合同到期前第 90 日开始, 分 3 个月正式通知甲方合同到期问题, 如因乙方未



及时通知而导致甲方脱保，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7)乙方应保障所提供软件满足安全等级保护三级以上标准及甲方的相关信息安全要求。

五、开票约定

1、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出具等额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发票，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合格发票支付相应款项，如乙方提交的发票不正确，甲方可延迟付款，(但不承担违约责任)。

2、根据税法规定，发票必须在真实的业务交易下方能开具，故发票名称必须与合同签订单位一致。

3、发票种类：增值税普通发票。

六、保密条款

1.双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表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2.乙方从甲方获得所有保密信息，乙方仅对保密信息具有使用权，而没有所有权、知识产权及解释权。

3.甲方所披露的保密信息只能被乙方用于本项目的实施工作，不得将甲方所披露的保密信息用于其它任何目的。

4.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保密信息。乙方承诺采取合理的措施以保证保密信息不被泄露，此种措施应至少与甲方对自己的保密信息所采取的措施相当。

5.乙方仅能向有知悉必要的乙方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雇员或顾问)披露保密信息。一经发现对保密信息的任何未经授权的披露或乙方及其人员违反本协议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未经授权而使用保密信息。

6.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批准，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把保密信息或其中的任何部分，披露、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公开，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协议的存在或本协议的任何内容。



7. 严禁乙方工作人员利用工作便利以任何途径和方式，为甲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第三方统计提供便利。若工作中发现其他人员有相关违法违纪或泄露相关信息的行为，应立即与甲方或乙方负责人反馈。

8. 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之雇员遵守本协议规定，乙方人员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或依据该等保密信息向第三方做出任何建议，都被视为乙方违反本协议。

9. 乙方参加本项目的所有人员必须与乙方签有正式的保密协议，并且该人员在知晓保密信息前应已充分了解本协议的内容。

10.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复制或仿造保密信息。

11. 甲方人员不得要求乙方为其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要求其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保密信息或其中的任何部分。

12. 乙方违反以上任何保密规定，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当对其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13. 因商业机密泄露造成的损失，由泄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14. 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七、知识产权

1. 乙方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所有技术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归甲方所有。

2. 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归甲方所有。

3.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归甲方所有。

4. 甲方有权以任何方式行使上述权利。

5. 若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八、违约与赔偿

1、如乙方违约，须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



2、乙方履行任何义务逾期达到7日,或存在明显违约且对甲方利益造成影响,或者存在其他违约行为且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整改完毕,甲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

3、如甲方基于乙方违约而解除合同的,甲方除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之外,乙方还必须立即无条件退回从甲方处收到的全部所有款项,并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赔偿损失。

4、如甲方逾期付款且经乙方催要后,仍违约逾期支付,则从收到乙方书面催要通知之次日起,按同期LPR的标准向对方承担对应的银行利息损失。

九、争议解决

1、就合同条款的解释和执行等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则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2、因一方违约致使对方采取诉讼方式实现债权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对方为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十、其他要求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随合同应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复印件仅供与甲方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使用,他用无效)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配置清单及承诺书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与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甲方的相关制度亦对乙方具备对应的约束力,构成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来源并应得到乙方的全面遵守。

4.乙方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涉及的所有安全义务以及对应的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包括民事\行政\甚至刑事)均由乙方承担。

5.本合同载明的乙方住所地以及联系方式,既可作为甲方向乙方送达使用,亦可作为法院向乙方送达使用,且据此所作的前述送达均为有效。

6.本合同所述的各项义务,乙方均应切实履行,即使双方存在付款、开票等争议,乙方亦无权以任何借口或理由拒绝履行。

7.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包括在骑缝处)后生效。



8.最终用户：江苏大学附属医院

甲方：江苏大学附属医院

甲方代表：



日期：2025.10.29

乙方：江苏讯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日期：2025.10.29

